

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任免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

同意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李晓民先生辞去所任职务，根据董事会提名，任命孙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由专人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云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名。

本次聘任孙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事项表决情况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孙磊进行回避表决。

（二）被任免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孙磊先生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次同时兼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孙磊持有公司股份 4,6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9.26%。

（三）任命原因

李晓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经全体董事提议，任命孙磊先生担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职务。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孙磊先生任职未对公司董事会人数产生影响。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孙磊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之一，在公司勤勉任职，同时对财务、信息披露与投资者管理方面有一定经验。本次任免将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逸家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